

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7 月 31 日以电邮和短信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12 日上午 10:00 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参加会议表决的董事 9 名。会议由董事长陈达彬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1、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：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通过该议案。

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。

2、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：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通过该议案。

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《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》。

3、关于调整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：

鉴于公司内部工作分工调整，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保障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的连续性与规范运作，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，选举周裕程先生担任战略与 ESG 委员会成员，选举张黎明女士担任审计委员会成员。同时，周裕程先生不再担任审计委员会成员。

调整后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组成如下：

1、战略与 ESG 委员会主任委员：陈达彬

成 员：郭远东、周裕程、张黎明、吴三燕、王永忠

2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：张宇

成 员：李玉芳、林建昆

3、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：林建昆

成 员：张宇、张黎明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通过该议案。

4、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：

（1）修订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实施细则》：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2）修订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》：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的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 8 月 14 日